

证券代码：300102

证券简称：乾照光电

公告编号：2021-014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到期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德远盛产业创新结构化私募基金、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德鑫盛一号投资私募基金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或“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德远盛产业创新结构化私募基金（以下简称“正德远盛”）、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德鑫盛一号投资私募基金（以下简称“正德鑫盛”）计划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其他合法方式合计减持其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买入的股份不超过42,450,9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2020年9月18日起6个月内，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不超过2%；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2020年9月18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不超过1%。

公司于近日收到正德远盛、正德鑫盛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到期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4月19日，正德远盛、正德鑫盛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到期。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实

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正德远盛、正德鑫盛减持情况

1、截止2021年4月19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正德远盛在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2、截止2021年4月19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正德鑫盛的股份减持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减资前减持 比例	占减资后减持 比例 ^{注2}
正德 鑫盛	大宗交易	2020年10月14日	9.75	14,150,000	2.0000%	2.0003%
	集中竞价	2020年10月29日	8.38	7,070,000	0.9993%	0.9994%
合计		-	-	21,220,000	2.9993%	2.9997%

说明：1、以上涉及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2、注2：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12.5万股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07,515,811股减少至707,390,811股。

（二）正德远盛、正德鑫盛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减资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减资后)
正德远盛	合计持有股份	60,000,000	8.4819%	60,000,000	8.4819%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60,000,000	8.4819%	60,000,000	8.48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正德鑫盛	合计持有股份	43,700,000	6.1776%	22,480,000	3.1779%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43,700,000	6.1776%	22,480,000	3.17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合计		103,700,000	14.6595%	82,480,000	11.6597%

说明：以上涉及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行为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正德鑫盛以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三、备查文件

正德远盛、正德鑫盛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到期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